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2,069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67.05%**。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4 年 9 月 22 日 (星期一)**。
- 3、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后, 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相关规定锁定股份外, 公司总股本的 **100% 已解禁**。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情况和股本变动情况

1、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371号文件)批准,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 发行价格为每股18.00元, 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1]288号)同意,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1年9月2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 股票简称“露笑科技”, 股票代码“002617”。首次公开发行后上市时公司总股本为12,000万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9,600万股(包括网下配售并于2011年12月20日起上市流通的600万股, 详见2011年12月1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公告编号: 2011-01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2,400万股。

2、2013年5月13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以2012年12月31日股份总数12,000万股为基数, 向公司全体股东

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6,000 万股。该方案已于 2013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转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2,000 万股增至 18,000 万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18,000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12,380.25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5,619.75 万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承诺及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首发上市时的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招股说明书》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首发上市时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鲁小均及其家庭成员李伯英、鲁永和公司控股股东露笑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鲁小均、李伯英、鲁永、李国千、李孝谦等 5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承诺：在任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公司其余 9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截止目前，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已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三、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上市公司对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况

经核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也不存在对以上股东违规担保情况。

四、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2,06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为 67.05%；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4 年 9 月 22 日（星期一）；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 15 名，其中法人股东 1 名，自然人股东 14 名；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持有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备注
1	露笑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公司法人股东
2	鲁小均	12,000,000	12,000,000	现任董事长、董秘（代）
3	李伯英	10,500,000	10,500,000	离任前董事
4	鲁永	8,520,000	8,520,000	现任董事、总经理
5	李国千	8,100,000	8,100,000	离任前董事
6	李孝谦	750,000	750,000	现任副总经理
7	鲁肃	705,000	705,000	
8	李伯千	600,000	600,000	
9	李陈永	450,000	450,000	
10	王国强	360,000	360,000	
11	鲁烈水	300,000	300,000	
12	王进	225,000	225,000	
13	王伟士	75,000	75,000	
14	李军旦	75,000	75,000	
15	王国全	30,000	30,000	
合计		120,690,000	120,690,000	

注：1、因鲁小均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长、董秘，鲁永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李孝谦先生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根据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2、因李国千先生为公司前任董事，于 2013 年 7 月 3 日离任；李伯英女士为公司前任董事，于 2014 年 4 月 16 日离任。根据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5、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和冻结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以下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质押冻结：

股东全称	持股总数（股）	冻结股数（股）
露笑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00	48,300,000

鲁小均	12,000,000	12,000,000
李伯英	10,500,000	10,500,000
鲁永	8,520,000	8,520,000
李国千	8,100,000	8,100,000

除上述股东外，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其他股东均不存在质押和冻结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八日